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IH[®] 富智康[™]

FIH Mobile Limited

富智康集團有限公司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38)

擬成立及注資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本公告乃由富智康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自願刊發。根據台灣證券交易所適用的披露要求規定，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其股份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必須就本公告標題的事項刊發公告。為能及時發送資料予香港及台灣的投資者及有意投資者，在台灣作出該披露之同時，本公司謹此作出本公告。

本公司謹此宣佈擬透過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即 **Execustar International Limited**），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下列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作為外商獨資企業，其後將向有關附屬公司作出相應注資，作為其各自之資本開支及營運資金（統稱「建議交易」）：

1. 暫稱富智康(南京)智能科技有限公司(**FIH (Nanjing) Intelligent Technology Co., Ltd.***)（「富智康南京智能」），注資總額約為120百萬美元（或其等值外幣）；及
2. 暫稱富智康電子科技(南京)有限公司(**FIH Electronics Technology (Nanjing) Co., Ltd.***)（「富智康南京科技」），注資總額約為250百萬美元（或其等值外幣）。

富智康南京智能之主要業務建議為手機相關軟體與硬體的開發測試、系統集成、應用服務及相關技術服務；而富智康南京科技之主要業務建議為生產、加工移動通信設備（手機）及其零部件以及相關的模組、治具及檢具。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建議交易本身不構成本公司的須予公佈交易或關連交易。

由於建議交易須待若干第三方事先批准及達成其他先決條件（如有）後方告完成，概不保證任何一項或多項建議交易將按預期完成。因此，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代理主席
池育陽

香港，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四名執行董事池育陽先生、王建賀先生、黃欽賢先生及于明仁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羅忠生博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劉紹基先生、*Daniel Joseph MEHAN* 博士及陶韻智先生組成。

*僅供識別